

郁达夫名著系列

迷羊

湖南文艺出版社



郁达夫名著系列

主编：陈漱渝 \ 万草禺 \ 王平

迷羊

〔湘〕新登字002号

迷 羊

郁达夫 著

责任编辑：路 平

*

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(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67号 邮码：410006)

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印刷

*

1996年4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开本：850×1168 1/32 印张：10

字数：240,000 印数：1—10,000

ISBN 7—5404—1485—5

I·1177 定价：13.70元

若有印装质量问题，请直接与印刷厂技质科联系调换
(厂址：邵阳市双坡岭 邮编：422001)

目 录

清冷的午后	(1)
微雪的早晨	(8)
祈 愿	(23)
迷 羊	(27)
逃 走	(113)
在寒风里	(121)
纸币的跳跃	(138)
杨梅烧酒	(143)
十三夜	(151)
她是一个弱女子	(165)
马樱花开的时候	(249)
东梓关	(255)
迟桂花	(265)
碧浪湖的秋夜	(295)
瓢儿和尚	(310)

清冷的午后

层云布满的天空，在万人头上压了几日，终究下起微雪来了。年事将尽的这十二月的下旬，若在往年，街上各店里，总满呈着活气，拥挤得不堪的，而今年的市况，竟萧条得同冷水泉一样，过了中午，街上还是行人稀少得很。

聚芳号的老板，同饱食后的鸽子似的，独踞在柜台上，呆呆的在看店门外街上的雪片。门面不满一丈宽的这小店里，热闹的时候也有二三十元钱一日的进款，可是这一个月来，门市忽然减少了下去，前两个月配来的化妆品类和妇女杂用品等，依旧动也不动的堆在两壁的箱盒里。他呆看了一回飞雪，又转头来看看四边的存货，眉头竟锁紧了起来，往里面放大了喉音，叫了几声之后，就站起来把柜台后柱上挂着的一件黑呢外套穿上了身去。

答应了一声“嗳呀”，接着从里面走出来的，是一位年纪二十左右，身材中大，皮肤很细白，长得眉目清秀的妇人。看了她那种活泼的气象，和丰肥的肉体，谁也知道她是和这位老板结合不久的新妇。尤其可以使人感得这一种推测的确实的，是当她走上这位老板面前之后的一脸微笑。

“云芳！你在这儿看一忽店，我出去和震大公司结帐去。万一

老李来，你可以问他昨天托他的事情怎么样了？”

她向柜台边上壁间的衣钩上，把一顶黑绒的帽子拿下来后，就走上了一步，站在他面前，给他戴上了。他向柜台下桌上站着的一面小镜子照了一照，又把外套的领子竖了起来，更对云芳——他的新妇——点了一点头，就从柜台侧面的一扇小门里走了出去。

这位老板，本来是郑聚芳本店的小老板，结了婚以后，他父亲因为他和新妇住在店里，不晓得稼穑的艰难，所以在半年前，特地为他设了一家分店在这新市场的延龄路上，教他自己去独立营生。

当他初开新店的时候，因为布置的精巧，价钱的公道，又兼以香市的闹热，每月竟做了千元内外的买卖。两个月后，香客也绝迹了。游西湖的人，也少起来了，又兼以战事发生，人心惶恐，这一个月来银根奇紧，弄得他那家小店，一落千丈。近来的门市，至多也卖不到五六块钱，而这寒冬逼至，又是一年中总结账的时候了，这几日来，他着实为经济问题，费了许多的愁虑。

“千不该，万不该，总不该把小天王接到城里来的！”他在雪中的街上俯首走到清和坊去，一边在自家埋怨自己。

他的悔怨的心思动了一动，继续就想起了小天王的笑脸和嘴唇，想起了去年也是这样下微雪的晚上，他和小天王在拱宸桥她的房里烫酒吃猪头肉的情趣。抬起头来，向前后左右看了一看，把衣袖上的雪片打扫了一下，他那双本来是在走向清和坊去的脚，不知不觉的变了方向。先从马路的右边，走向了马路的左边，又前进了几步，他就向一条小巷里走了进去。

离新市场不远，在一条沿河的小巷的一家二楼上，他为小天王租了两间房子住着，这是他和他的新妇云芳搬往新市场之后，瞒过了云芳常来住宿的地方。

他和小天王的相识，是在两年前，有一天他朋友请他去吃花

酒的晚上。那一天他的中学校的朋友李芷春请客，硬要他和他一同上拱宸桥去。他平时本来是很谨慎的人，从来没有到拱宸桥去玩过一次。自从那一天李芷春为他叫了小天王后，他觉得店里的酒饭，味儿粗淡起来了。尤其是使他感到不满的，是他父亲的那一种起早落晚，计算金钱的苦相。他在店里那一种紧张的空气里，一想到小天王房里的那一种温香娇艳的空气，眼前就会昏花起来，鼻子里就会闻到一种特异的香味，耳朵里也会响起胡琴的弦索和小曲儿的歌声来。他若把眼睛一闭，就看得见一张很光亮的铜床，床面上有雪白的毡毯和绯红的绸被铺着。床面前的五桶柜上摆在那里描金小钟，和花瓶香盒之类，也历历的在他心眼上旋转。

其中顶使他魂销的，是当他跟李芷春去了三五回后，小天王留他住夜的那一晚的情事。

那时候，他还只是童男的二十一岁。小天王的年纪虽然比他小，然而世故人情，却比他懂得多。所以她一见了他，就竭力的灌迷魂汤，弄得当时还没有和女人接触过的他，几乎把世界一切都忘掉了。

两年前的那一天晚上，是李芷春带他去逛后约有半个月的光景的时候，他却一个人搭了五点十分的夜车上拱宸桥小天王那里去。那一天晚上，不晓为什么原因，天气很冷很冷。他记得清清楚楚，那一天不过是中秋刚过的八月二十几里，但不晓怎么的，忽而吹来了几阵凉风，使冬衣未曾制就的一班杭州的市民，都感觉得比大寒前后还更凉冷的样子。他坐在小天王房里，喝喝酒，吃吃饭，听她唱唱小曲，竟把半夜的时光于不知不觉的中间飞度了过去。到了半夜十二点钟，他想出来，也已经不行了，所以就猫猫虎虎，留在她那里住了一夜。

自从那一夜后，他才知道了女人的滋味。小天王的嘴唇，她的脱下衣服来的时候的娇羞的样子，从帐子外面射进来的电灯光

下的她的淡红的小汗衫，上半段钮扣解开以后的她的苍白的胸部。被他紧紧抱住以后的那一种触觉，最象同脱了骨肉似的那一种出神。凡此种种的情况，在他脑里盘据了半个多月。无论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，只教他一想到这前后的感觉，他的耳朵就会嗡的响起来，他的身子的全体，就好象坐在火焰的峰头；两只大腿的中间，实际上就会同触着一块软肉似的酸涨起来。嗣后两年中间，他在小天王身上花的钱，少算算也有五千多块。

到了今年四月，他的父亲对于他的游荡，实在是无法子抵抗了，结局还是依了他母舅之计，为他娶了云芳过来，想教云芳来加以劝告和束缚。

他和云芳，本来是外舅家的中表，两人从小就很好要好的。新婚的头夜，闹房的客人都出去以后，他和云芳，就讲了半夜的话。他含着眼泪，向云芳说小天王的身世，说小天王待他的情谊，更说他自家对云芳虽有十分的热爱，但对小天王也不能断念的痴心。结果他说若要他和小天王绝交，除非把他先送到棺材里去之后才可以。聪明贤慧的云芳，对他这一种决心，当然不想用蛮法子来对付，三朝以后，倒是她出来向他的父母说情了。他果然中了云芳的诡计，结婚以后的两个月中间，并没有去过拱宸桥一次。

他父亲给他新市场开设分店以后的约莫一个月的时候，有一天午后他往城站去送客，在车站上忽又遇见了小天王。

那时候正是太阳晒得很热的六月中旬。他在车站里见了两月来不见的小天王的清淡的装束，旧日的回忆就复活了。当天晚上，他果然瞒过了云芳，上拱宸桥去连夜。在拱宸桥埠上以善应酬著名的这小天王，当然知道如何的再把他从云芳那里争夺过来的术数。那一晚小天王于哭骂他薄情之后，竟拿起了一把小刀来要自杀。后来听了他的许多誓咒和劝慰的话后，两人才收住眼泪抱着入睡，嗣后两三个月中间，他借依分店里进款的宽绰，竟暗地里

把小天王赎了出来，把她藏住在这一条小巷的楼上。

说到小天王的相貌，实际上比云芳也美不了许多。可是她那娇小的身材，灵活的眼睛，和一双红曲的嘴唇，却特别能够勾引男人，使和她发生过一两次关系的人，永也不能忘记。

他一边在小巷里冒雪走着，一边俯伏着头，尽在想小天王那双嘴唇。他想起了三天前在她那里过夜的事情，他又想起了第二天早晨回到店里的时候，云芳含着微笑问他的话：“小天王好么？你又有几天不去了，昨晚上可能睡着？”

走到了那一家门口，他开门进去，一直走到很黑的退堂夹弄的扶梯跟前，也没有遇见一个人。

“我们的这房东老太婆，今天怕又在楼上和小天王说话罢？让我悄悄的上去，骇她们一下。”

他心里这样的想着，脚步就自然而然的放轻了。幽脚幽手的走上了楼，走到了房门口，他举手轻轻一推，房门却闩在那里。站住了脚，屏着气，侧耳一听，房里头并没有说话的声音。他就想伸出手来，敲门进去，但回头再一想时，觉得这事情有点奇怪。因为平时他来，老太婆总坐在楼下堂前里糊火柴盒子。他一向上楼来，还没有一次遇见小天王的房门闩锁过。含神屏气的更静立了几分钟，他忽而听见靠板壁的他和小天王老睡的床上，有一个男人的口音在轻轻的说：

“小天王！小天王！醒来！天快晚了，怕老郑要来了吧？”

他的全身的血，马上凝结住了，头发一根一根的竖立了起来。瞪着眼睛，捏紧拳头，他就想一脚踢进房去。但这铁样的决心，还没有下的时候，他又听见小天王睡态朦胧的说：

“象这样落雪的时候，他不会来的。”

他听了小天王的声气，同时飞电似的想起了她的那双嘴唇，喉头更是干烈起来，胸前的一腔杀气，更是往上奔塞得厉害。举了

那只捏紧的拳头，正要打上门板上去的一刹那，他又听见男人说：

“我要去了，昨天老郑还托我借钱来着，我答应他今天去做回音的。让我去看看，他若在店里哩，我晚上再好来的。”

“啊！这男人原来是李芷春！”

他听出了李芷春的声音，一只举起来的手就缩回来了。向后抽了脚步，他一口气就走下了楼来。幸而那老太婆还没有回家，他一走出门，仍复轻轻的把门关上，就同发了疯的人似的狠命的在被雪下得微滑的小巷里飞奔跑跳。气也吐不出来，眼面前的物事也看不清楚，脑盖底下，他只觉得有一片火在那里烧着。方向也辨不清，思想也完全停止，迎面吹来的冷风和雪片也感觉不到，他只把两只脚同触了电似的尽在交换前进，不知跑了多少路，走了多少地方，等得神志清醒了一点的时候，他看看四周已经灰暗了。在这灰暗的空气里，还有一片一片的雪片在飞舞着。举起头来一看，眼面前却是黑黝黝的一片湖水。再举起眼来向远处看时，模糊的雪片层里，透射着几张灯火。同时湖水面上反射着的模糊的灯光和灰颓颓冷沉沉的山影，也射到了他的眼里。举起手来向衣袖上一摸，积在那里的雪片，很硬很冷的向他的触觉神经激刺了一下，他完全恢复了知觉，静静地站住了脚，把被飞雪湿透了的那顶黑绒帽子拿下来的时候，头上就放射了一阵蒸发出来的热气。更向眼下的空气里一看，他只看见几阵很急促地由他自己口中吐出来的白气，在和雪片争斗。这时候他身旁的枯树枝上，背后的人家屋上，和屋后的山上，已经有一层淡白的薄雪罩上了。从外套袋里，拿出手帕来把头上的汗擦了一擦，在灰暗的冷空气里静立了一会，向四边看了几周，他才辨出了方向，知道他自家的身体，站立在去钱王祠不远的湖滨的野道上面。

他把眼睛开闭了几次，咽下了几口唾沫，又静静的把喘着的气调节了一下，才把今天下午的事情，原原本本的想了起来。

“啊啊！怎么对得起云芳！怎么对得起云芳！”

“今天我出门的时候的她那一种温柔体贴的样子！”

“啊啊！我还有什么面目做人？”

他想到了这里，火热的颊上，就流下了两滴很大很冷的眼泪来。从他的喉咙里，渐渐的，发出了一种怖人的，和受了伤就快死的野兽似的鸣声。这声音起初很幽很沉重，渐渐地加响，终于号的一响吐露完结；一声完了，接着又是一声，静寂的山隩水上，和枯冷的树林，都象起了反应，他自家的耳朵里也听出了一种可怕的哀鸣声来。背后树枝上的积雪，索落索落的落下了几滴，他回头去一看，在白茫茫的夜色里，仿佛看见了一只极大极大的黑手，在那里向他扑掠似的。他心里急了，不管东南西北，只死劲的向前跑跳，扑通的一响，他只觉得四肢半体，同时冰冷的凝聚了拢来。神志又清了一清，他晓得自家的身子，已经跌在湖里了。喉咙里想叫出“救命”的两个字来，但愈急愈叫不出，他只觉得他的颈项前后，好象有一个铁圈在那里抽紧来的样子。两只脚乱踢了一阵，两只手向湖面上划了几划，他的身体就全部淹没到水底里去了。

一九二七年一月十八日在上海

原载一九二七年二月一日《洪水》半月刊第三卷第廿六期

微雪的早晨

这一个人，现在已经不在世上了；而他的致死的原因，一直到现在还没有明白。

他的面貌很清秀，不象是一个北方人。我和他初次在教室里见面的时候，总以为他是江浙一带的学生；后来听他和先生说话的口气，才知道他是北直隶产。在学校的寄宿舍里和他同住了两个月，在图书室里和他见了许多次数的面，又在一天礼拜六的下午，和他同出西便门去骑了一次骡子，才知道他是京兆的乡下，去京城只有十八里地的殷家集的农家之子，是在北京师范毕业之后，考入这师范大学里来的。

一班新进学校的同学，都是趾高气扬的青年，只有他，貌很柔和，人很谦逊，穿着一件青竹布的大褂，上课的第一天，就很勤恳的拿了一枝铅笔和一册笔记簿，在那里记录先生所说的话。

当时我初到北京，朋友很少。见了一般同学，又只是心虚胆怯，恐怕我的穷状和浅学被他们看出，所以到学校后的一个礼拜之中，竟不敢和同学攀谈一句话。但是对于他，我心里却很感着几分亲热，因为他的坐位，是在我的前一排，他的一举一动，我都默默的在那里留心的看着，所以对于他的那一种谦恭的样子，及

和我一样的那种沉默怕羞的态度，心里却早起了共鸣。

是我到学校后的第二个星期的一天早晨，我一早就起了床，一个人在操场里读英文。当我读完了一节，静静地在翻阅后面的没有教过的地方的时候，我忽而觉得背后仿佛有人立在那里的样子。回头来一看，果然看见他含了笑，也拿了一本书，立在我的背后去墙不过二尺的地方，在那里对我看着。我回过头来看他的时候，同时他就对我说：“您真用功啊。”我倒被他说得脸红了！也只好笑着对他说：“您也用功得很！”

从这一回之后，我们俩就谈起天来了。两个月之后，因为和他在图书室里老是在一张桌上看书的原因，所以交情尤其觉得亲密。有一天礼拜六，天气特别的好，前夜下的雨，把轻尘压住，晚秋的太阳晒得和暖可人，又加以午后一点钟教育史，先生请假，吃了中饭之后，两个人在阅报室里遇见了，便不约而同的说出了一句话来：

“天气真好极了，上哪儿去散散步罢！”

我北京的地理不熟悉，所以一个人不大敢跑出去。到京住了两月之久，在礼拜天和假日里去过的地方，只有三殿和中央公园。那一天因为天气太好，很想上郊外去走走，一见了他，就临时想定了主意，喊出了那一句话来。同时他也仿佛在那里想上城外去跑，见了我，也自然而然的发了这一个提议，所以我们俩不待说第二句话，就走上了向校门的那条石砌的大路。走出校门之后，第二个问题就起来了。“上哪里去呢？”

在琉璃厂正中的那条大道上，朝南迎着日光走了几步，他就笑着问我说：

“李君，你会骑骡儿不会？”

我在苏州住中学住过四年，骡子是当然会骑的，听了他那一句话，忽而想起了中学时代骑骡子上虎丘去的兴致来，所以马上

就赞成说：

“北京也有骡子么？让我们去骑骑试试！”

“骡儿多得很，一出城门就有，我就怕你不会骑呀。”

“我骑倒是会骑的。”

两人说说走走，到西便门附近的时候，已经是快两点了。雇好了骡子，骑向白云观去的路上，身上披满了黄金的日光，肺部饱吸着西山的爽气，我们两人觉得做皇帝也没有这样的快乐。

北京的气候，一年中以这一个时期为最好。天气不寒不热，大风期还没有到来。净碧的长空，返映着远山的浓翠，好象是大海波平时的景象。况且这一天午后，刚当前夜小雨之余，路上微尘不起，两旁的树叶还未落尽的洋槐，榆树的枝头，清翠欲滴，大有首夏清和的意思。

出了西便门，野田里的黍稷都已收割起了，农夫在那里耕锄播种的地方也有，但是大半的地面上都还清清楚楚的空在那里。

我们骑过了那乘石桥，从白云观后远看西山的时候，两个人不知不觉的对视了一回，各作了一种会心的微笑，又同发了一声赞叹：

“真好极了！”

出城的时候，骡儿跑得很快，所以在白云观里走了一阵出来，太阳还是很高，他告诉我说：

“这白云观，是道士们会聚的地方。清朝慈禧太后也时常来此宿歇。每年正月自初一起到十八止，北京的妇女们游冶子来此地烧香驰马的，路上满都挤着。那时候桥洞底下，还有老道坐着，终日不言不语，也不吃东西，说是得道的。老人堂里更坐着一排白发的道士，身上写明几百岁几百岁，骗取女人们的金钱不少。这一种妖言惑众的行为，实在应该禁止的，而北京当局者的太太小姐们还要前来膜拜施舍，以夸她们的阔绰，你说可气不可气？”

这也是令我佩服他不置的一个地方，因为我平时看见他尽是一味的在那里用功，然而谈到了当时的政治及社会的陋习，他却慷慨激昂，讲出来的话句句中肯，句句有力，不象是一个读书的人。尤其是对于时事，他发的议论，激烈得很，对于那些军阀官僚，骂得淋漓尽致。

我们走出了白云观，因为时候还早，所以又跑上前面天宁寺的塔下去了一趟。寺里有兵驻扎在那里，不准我们进去，他去交涉了一番，也终于不行。所以在回来的路上，他又切齿的骂了一阵。

“这些狗东西，我总得杀他们干净。我们百姓的儿女田庐，都被他们侵占尽了。总有一天报他们的仇。”

经过了这一次郊外游行之后，我们的交情又进了一步。上课的时候，他坐在我的前头，我坐在他的后一排，进出当然是一道。寝室本来是离开两间的，然而他和一位我的同房间的办妥了交涉，竟私下搬了过来。在图书室里，当然是一起的。自修室却没有法子搬拢来，所以只有自修的时候，我们两人不能同伴。

每日的日课，大抵是一定的。平常的时候，我们都到六点半钟就起床，拿书到操场上去读一个钟头。早饭后上课，中饭后看半点钟报，午后三点钟课余下来，上图书室去读书。晚上自修两个钟头，洗一个脸，上寝室去杂谈一会，就上床睡觉。我自从和他住在一道之后，觉得兴趣也好得多，用功也更加起劲了。

可是有一点，我时常在私心害怕，就是中学里时常有的那一种同学中的风说。他的相儿，虽则很清秀，然而两道眉毛很浓，嘴唇极厚，一张不甚白皙的长方脸，无论何人看起来，总是一位有男性美的青年。万一有风说起来的时候，我这身材矮小的南方人，当然要居于不利的地位。但是这私心的恐惧，终没有实现出来，一则因为大学生究竟比中学生知识高一点，二则大约也是因为他的

勤勉的行为和凛不可犯的威风可以压服众人的缘故。

这样的又过去了两个月，北风渐渐的紧起来，京城里的居民也感到寒威的逼迫了，我们学校里开始考试，到了旧历十二月底，便放了年假。

同班的同学，北方人大抵回家去过年；只有贫而无归的我和其他的二三个南方人，脸上只是一天一天的枯寂下去，眼看得同学们一个一个的兴高采烈地整理行箧，心里每在洒丧家的苦泪。同房间的他因为看得我这一种状况，也似乎不忍别去，所以考完的那一天中午，他就同我说：

“年假期内，我也不打算回去，好在这儿多读一点书。”但是考试完后的两天，图书室也闭门了，同房间的同学只剩了我和他的两个人。又加以寝室内和自修室里火炉也没有，电灯也似乎灭了光，冷灰灰的蛰伏在那里，看书终究看不进去。若去看戏游玩呢，我们又没有这些钱；上街去走走呢，冰寒的大风灰沙里，看见的又都是些残年的急景和来往忙碌的行人。

到了放假后的第三天，他也垂头丧气的急起来了。那一天早晨，天气特别的冷，我们开了眼，谈着话，一直睡到十点多钟才起床。饿着肚在房里看了一回杂志，他忽儿对我说：

“李君，我们走罢，你到我们乡下去过年好不好？”

当他告诉我不回家去过年的时候，我已经看出了他对我的好意，心里着实的过意不去，现在又听了他这话，更加觉得对他不起了，所以就对他说：

“你去吧！家里又近，回家去又可以享受夫妇的天伦之乐，为什么不回去呢？”

但他无论如何总不肯一个人回去，从十点半钟讲起，一直讲到中午吃饭的时候止，他总要我和他一道，才肯回去。他的脾气是很古怪，平时沉默寡言，凡事一说出口，却不肯改过口来。我

和他相处半年，深知他有这一种执拗不弯的习气，所以到后来就终究答应了他，和他一道上他那里去过年。

那一天早晨很冷，中午的时候，太阳还躲在灰白的层云里，吃过中饭，把行李收拾了一收拾，正要雇车出去的时候，寒空里却下起鹅毛似的雪片来了。

雇洋车坐到永定门外，从永定门我们再雇驴车到殷家集去。路上来往的行人很少，四野寥阔，只有几簇枯树林在那里点缀冬郊的寂寞。雪片尽是一阵一阵的大起来，四面的野景，渺渺茫茫，从车篷缺处看出去，好象是披着了一层薄纱似的。幸亏我们车是往南行的，北风吹不着，但驴背的雪片积得很多，溶化的热气一道一道的偷进车箱里来，看去好象是驴子在那里出汗的样子。

冬天的短日，阴森森的晚了，驴车里摇动虽则很厉害，但我已经昏昏的睡着。到了他摇我醒来时候，我同做梦似的不晓得身子在什么地方。张开眼睛来一看，只觉得车篷里黑得怕人。他笑着说：

“李君！你醒醒吧！你瞧，前面不是有几点灯火看见了么？那儿就是殷家集吓！”

又走了一阵，车子到了他家的门口，下车之后，我的脚也盘坐得麻了。走进他的家里去看，里边却宽敞得很。他的老父和母亲，喜欢得了不得。我们在一盏煤油灯下，吃完了晚饭，他的媳妇也出来为我在一张暖炕上铺起被褥来。说起他的媳妇，本来是生长在他家里的童养媳，是于去年刚合婚的。两只脚缠得很小，相儿虽则不美，但在乡下也不算很坏。不过衣服的样子太古，从看惯了都市人士的我们看来，她那件青布的棉袄，和紧扎着脚的红棉裤，实在太难看了。这一晚因为日间在驴车上摇摆了半天，我觉得有点倦了，所以吃完晚饭之后，一早就上炕去睡了。他在里间房里和他父母谈了些什么，和他媳妇在什么时候上炕，我却没